

政协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文件

东协字〔2018〕14号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东城区 第十四届委员会关于加强委员队伍建设的意见

(2018年6月22日政协东城区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9次会议通过)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十九大关于加强政协委员队伍建设的要求，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修正案及《政协北京市委员会关于加强委员队伍建设的意见》的有关规定，结合东城区政协工作实际，现就加强委员队伍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中共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论述，牢牢把握新时代委员队伍建设的新要求，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认真履行政治协

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坚持优化服务与加强管理并重，充分发挥委员主体作用，不断提高委员履职实效，努力建设一支政治素养高、履职能力强、作风形象好的委员队伍，为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区”发挥积极作用。

二、总体要求

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是习近平总书记对政协委员提出的殷切期望，是履行好政协委员职责的基础和保证。要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委员队伍建设的要求，以政协章程为依据，以政治建设为根本，不断增强委员的使命感、荣誉感和责任感；以激发委员主体意识、调动委员履职积极性为主线，通过加强学习、转变作风、拓宽渠道、深化交流等措施，不断提高委员政治把握能力、调查研究能力、联系群众能力和合作共事能力；以健全制度为牵引、组织保障为依托，充分发挥委员在本职工作中的带头作用、在政协工作中的主体作用、在界别群众中的代表作用，为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经济文化建设作贡献。

每一位委员都要旗帜鲜明讲政治，不断增强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自觉维护中共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要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民政协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在庆祝人民政协成立65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作为基本教材，牢牢把握人民政协的性质定位，坚持协商理念，提高协商能力和水平；要模范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遵守政协章程和各项决议，守住道

德底线，不碰法律红线，做到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始终做到心中有人民，推动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以尽心履职实绩体现对人民的负责和对制度的尊重；要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加强道德修养、增强道德力量、锤炼道德品行，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

三、主要措施

（一）提高履职能力，发挥委员主体作用

1. **提高政治把握能力。**采取以集中培训为主、个人自学为辅的形式，有计划地组织委员学习培训。学习培训要增强针对性、扩大覆盖面、实现常态化，既要深入系统学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好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理论及各项制度规定，又要抓紧学习经济、文化、科技、法律、历史等各方面的新知识，切实打牢履职尽责的基础；既要抓好短期集中培训，又要注意运用灵活多样的形式，合理安排学习内容，创新方式方法，进一步增强学习培训的吸引力和实效性。举办常委学习班、委员培训班，办好政协大讲堂、委员沙龙，把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中之重，着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各专门委员会和界别根据各自工作特点，有针对性地安排专题工作培训。加强新任委员对人民政协性质、地位、任务的认识，重点学习政协理论和基本知识，撰写提案、调研报告，反映社情民意信息等政协业务技能。

2. **提高联系群众能力。**政协委员来自全区各界别，代表本界

别群众参政议政，必须切实加强与本界别群众和各阶层群众的联系，准确反映社情民意和界别群众的愿望诉求，积极做好宣传政策、解疑释惑、理顺情绪的工作，做好凝聚共识、凝聚人心、凝聚正能量的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扣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重点，及时反映东城区社会各界人士、广大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和呼声。依托 17 个街道委员活动小组开展“委员进社区”活动，主动配合区委、区政府做好新形势下的群众工作，与居民群众进行有效沟通，让人民群众感到政协离自己很近、委员就在身边。把深入社区发现的疑难问题通过提案、社情民意信息等方式反映上来，着重做好对社情民意信息的跟踪反馈和督查落实。充分发挥委员及委员单位的优势，开展公益讲座、法律援助、医疗义诊、技能培训、捐资助学等志愿服务帮扶活动，为社区和广大群众解决实际困难，树立政协委员良好社会形象。

3. 提高调查研究能力。充分发挥政协人才智力优势，组织和引导委员主动聚焦各项重点工作，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加强统筹设计，强化调查研究对协商工作的支撑作用，营造良好协商氛围。依据年度协商工作计划同步制定调研计划，与全区工作大局和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相适应。要带着问题下去调研，深入基层一线，瞄准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区别对待、提出综合解决方案，通过调研发挥委员参政议政主体作用。不断创新调查研究工作方法，采取问卷调查、邀请基层代表座谈等方式，直接了解群众的意见建议，发现问题找到根源，及时总结经验，确保调研取得实效。引导委员把调查研究作为发表意见、提出提案、

反映社情民意信息等履职的基础环节，努力把矛盾问题搞清搞透，把意见建议提准提实。

4. **提高合作共事能力。**充分尊重委员的民主权利，保障委员履职的正当权益，营造畅所欲言、各抒己见的协商氛围，提高合作共事能力。通过专题协商、对口协商、界别协商、提案办理协商，以及召开座谈研讨会、咨询论证会等，使委员充分表达见解和主张，切实使“商”和“议”的功能体现出来，确保意见建议能在政协这个平台上相互交流碰撞、形成共识。采取多种形式，就常委会工作报告、年度工作要点、年度协商工作计划、规章制度等政协工作的重要事项广泛征求委员意见建议，紧扣政协履职的重要理论和实践问题开展理论研讨，围绕重大历史事件和重要历史人物开展纪念和座谈活动，针对委员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敏感问题和全区重点工作开展协商恳谈活动，不断凝聚各界委员的共识、智慧和力量，形成齐心协力干事业的生动局面。

（二）创新履职方式，提高参政议政水平

5. **搭建知情议政平台。**为使委员在政协干事有舞台、建言有渠道、工作有作为，充分发挥专委会的基础作用、界别的特色作用、街道活动小组的桥梁作用。举办专家讲座、情况通报会、知情问政会等，邀请党政部门负责同志和专家学者，及时向委员通报经济社会发展及重点工作情况，加强与有关部门的联系沟通，努力使委员及时了解国情市情，准确把握区情民情。通过报刊、网站、微信、客户端等多种媒体渠道，及时向委员通报中央和市、区委有关重要决策部署，通报政协有关会议决定、任务安排和工

作进展，帮助委员更好地把握形势、了解情况，不断增强委员参政议政的责任感、使命感，使委员意见建议能够为政府工作的科学化提供帮助，达到统一思想、凝聚共识的目的。

6. 拓宽沟通协调渠道。加强与委员及委员所在单位的走访和联系，认真听取意见建议，帮助解决困难和问题，切实维护政协委员的权益。建立与委员所在界别、单位沟通的渠道，取得对委员履职的支持。通过走访委员、委员微信群、委员交流活动等形式把握委员的思想脉搏。建立以专委会主任、副主任以及本专委会的政协常委、界别召集人联系委员的工作机制，加强联系和协作，不断增强委员队伍的凝聚力、向心力。

（三）建立完善机制，提高服务管理水平

7. 完善履职管理机制。建立完善委员履职档案，坚持推行委员履职“五个一”，即：出席会议、参加学习、调查研究、提交提案、反映社情民意。对委员出席全体会议、常委会议，参加各项活动、大会发言、提案、调研、反映社情民意信息等履职基本情况，定期向组织部门、统战部门进行通报，将委员各项履职情况作为换届时是否继续提名的重要依据，严把委员入口关。

8. 建立履职激励机制。遵循精细化、人性化、规范化的履职服务管理原则，探索建立常委、委员述职机制。在召开常委会、专委会时适当安排委员履职经验发言，不断增强委员履职的积极性。对委员发言、提案、反映社情民意信息以及其他履职方式中提出的有价值的意见建议，督促有关部门认真办理并及时反馈采纳落实情况。每年开展优秀委员、优秀提案、优秀社情民意信息

等评选表彰。对履职积极、作用发挥充分的委员，通过多种方式进行表扬，并及时记入委员履职档案。广泛宣传报道委员干事创业、履职尽责的典型事迹，宣传报道委员在本职工作中的带头作用、政协工作中的主体作用、界别群众中的代表作用。

9. 落实委员退出机制。研究落实政协章程有关处理违规违纪委员的相关规定，对违纪违法的委员，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作出相应处理。对因工作变动或其他原因不宜继续担任委员的，本人应当辞去委员；对违反社会道德或存在与委员身份不符行为的，应当及时约谈或函询，经提醒仍不改正的，应当责令其辞去委员；对涉嫌严重违纪违法已立案审查的，犯罪事实已查清依法需追究刑事责任的，严重违反政协章程、政协决议的，应当撤销其委员资格。对严重损害国家和人民利益的，因严重违纪违法被给予组织处理、处分或被判刑以及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调查处理的，在身份上弄虚作假的等，不得提名或继续提名为委员人选。

（四）强化组织保障，提高委员队伍建设水平

10. 加强组织领导。区政协党组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高度重视发挥委员主体作用，建设过硬委员队伍。加强对委员队伍建设工作的领导和统筹，及时研究解决委员队伍建设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研究制定常委会加强自身建设的意见，推动常委会组成人员以更高的标准要求自己，切实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

11. 推进界别建设。充分发挥界别在委员队伍建设中的重要作用，按照界别进一步落实“有组织依托、有召集人、有联络员、

有工作计划、有活动经费、有活动场所”的要求，定期召开界别召集人座谈会，提高界别工作水平。发挥界别召集人作用，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界别活动，更好地通过界别联系服务委员。完善界别提案、界别协商工作机制，进一步发挥界别在政协履职中的重要作用。各专委会要加强与所联系界别的联系，为界别组织发挥作用创造条件。

12. 落实工作责任。进一步完善委员履职服务管理工作职责，各专委会要发挥基础性作用，各界别要发挥独特优势，各街道活动小组要积极支持配合，各处室要统筹协调，形成职责清晰、切实有效的委员履职服务管理工作格局。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有关规定，结合东城区政协工作实际，修订完善各项相关工作制度，按照科学规范、管理有序、富有活力的原则，努力让每一位委员都有组织依托、有联络渠道、有发挥作用平台。

13. 发挥政协机关服务保障作用。加强政协机关党的建设，深化对机关干部统一战线理论、政党理论、政协理论的教育培训，全面提高机关干部服务意识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改进机关工作作风，增强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始终带着使命和感情与委员交往，努力把政协打造成团结之家、民主之家、和谐之家。